

# 国家税务总局湘潭市税务局

签发

## 国家税务总局湘潭市税务局 关于天瑞新城评估计税依据的复函

岳塘区人民法院：

贵院关于《岳塘区人民法院定向询价函》〔（2019）湘0304执恢247号〕收悉，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河东大道46号天瑞新城1栋总楼层22层，询价房产共计3套，均位于1单元第20层。经我局通过湖南省存量房交易纳税评估系统，房屋类型按“8层以上住宅”进行评估计税价格测算，现将结果回复如下：

一、2001002号住宅，建筑面积57.19平方米，评估计税价格为321662元（叁拾贰万壹仟陆佰陆拾贰圆整）；

二、2001015号住宅，建筑面积53.85平方米，评估计税价格为302852元（叁拾万零贰仟捌佰伍拾贰圆整）；

三、2001019号住宅，建筑面积41.23平方米，评估计税价格为231877元（贰拾叁万壹仟捌佰柒拾柒圆整）。

在日常工作中，当房屋交易签订合同价格低于评估价格且无